公司代码:601766　　公司简称:中国中车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本报告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28,698,864,088股,以此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1.8元人民币(含税)的现金红利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166亿元人民币(含税)。如在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中国中车	601766	中国南车
H股	联交所	中国中车	1766	中国南车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纪龙	新勇刚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	
电话	010-51892188	010-51892188	
传真	010-63984785	010-63984785	
电子信箱	ceo@crrcgc.cc	ceo@crrcgc.cc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车”)是全球规模领先、品种齐全、技术一流的轨道交通装备供应商。主要经营:铁路机车车辆、动车组、城市轨道交通车辆、工程机械、各类机电设备、电子设备及零部件、电子电器及环保设备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修理、销售、租赁与技术服务;信息咨询;实业投资与管理;资产管理;进出口业务。

2.1 主要业务

1.铁路装备业务

铁路装备业务主要包括:(1)机车业务;(2)动车组(含城际动车组)和客车业务;(3)货车业务;(4)轨道工程机械业务。

面向全球市场,把握国内外铁路运输市场变化和发展趋势,以成为世界一流的轨道交通装备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为目标,加快技术创新、产品创新、服务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打造系列化、模块化、标准化的产品平台和技术平台,不断满足铁路先进适用和智能绿色安全发展需要,行业地位进一步巩固,铁路装备业务平稳发展。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主线,加快业务整合和结构调整,保证机车、动车、客车等业务重组,持续深化中国中车与国铁集团战略合作,主动融入铁路核心业务,全力发挥造、修、服务一体化优势,深耕检修服务后市场,加快推进零部件主修机属地化合作修。

2.城轨与城市基础设施业务

城轨与城市基础设施业务主要包括:(1)城市轨道车辆;(2)城轨工程总包;(3)其他工程总包。

面向全球市场,抓住都市圈和城市群发展新机遇,加快城市轨道交通装备技术创新和产品创新,提升核心竞争力,打造系列化、模块化、标准化的产品平台和技术平台,以高品质的产品和服务,不断巩固和扩大国内外市场。积极开展战略合作,发挥装备制造、业务组合、产融结合等综合优势,聚焦智能交通、互联互通、智慧城市建设、大力开拓运营、维保、检修市场,不断完善服务领域,机电总包领域、运维领域拓展;规范开展PPP业务,加强项目管控,带动城市轨道车辆及相关业务发展。加快资源整合,推进轨道交通服务,做精做细维保服务业务。

3.新产业业务

新产业业务主要包括:(1)机电业务;(2)新兴产业业务。

机电业务:以零部件心技术、关键关键技术、增强核心竞争力为重点,完善技术平台和产业链建设,促进轨道交通装备等核心业务技术升级,并面向工业、交通、能源等领域,聚焦关键系统、重要零部件等,加快专业化、规模化发展。新兴产业,按照“相关多元、高端定位、行业领先”原则,强化资源配置,发挥核心技术优势,已形成以风电装备、新材料等业务为重要增长极,环保、工业数字、重型机械、船舶电驱动和海洋工程装备等业务为重要增长点的新兴业态。新产业稳步发展,已成为公司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

4.现代服务业

现代服务业务主要包括:(1)金融类业务;(2)物流、贸易类业务;(3)其他业务。

坚持“产融结合、以融促产”,加强风险防控,规范金融服务平台、投融资平台、金融租赁平台建设,推进制造业与服务业融合发展。产融平台持续发力,以基金为载体,创新发展模式,促进主业实业发展作用不断增强。发展智慧物流服务,拓展智慧物流在中车产业链中推广应用,集装箱不断扩大,持续推进“中车惠”电子商务平台和中车供应链管理电子采购平台优化投入,中车“宜企通”电商平台新增产权交易业务,现代服务业务实现健康发展。

5.国际业务

加强顶层设计,制订“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市场开拓发展规划,根据国际业务平台公司,构建面向全球、集中管理、统筹协调的管购和区域管理体系。按照“聚机带动零部件、制造业带动服务业、总承包带动产业链、轨道交通装备带动非轨道交通装备”思路,积极拓外市场领域,按照“轻资产、重效益、可持续”理念,开展规模投资、战略并购,合作共赢,实施“产品+技术+服务+资本+管理”全要素经营,推广“五本模式”,加强品牌建设和推广,推进海外研发中心建设,不断提升行业影响力和话语权。

2.2 主要产品

产品结构	主要产品功能
动车组	主要包括时速200公里及以下、时速200公里-250公里、时速300公里-350公里等五大系列产品和动车组,主要用于干线铁路和城际铁路客运服务。“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的基础上以“复兴号”为代表的动车组产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机车	主要包括最大牵引功率达28000KW、最高时速达200公里的各类直流传动、交流传动电力机车和内燃机车,这些机车作为牵引动力主要用于干线铁路客运和货运服务。公司机车产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客车	主要包括时速120-160公里座车、卧车、餐车、行李车、发电车、特种车、高原车及双层铁路客车等,主要用于干线铁路客运服务。公司客车产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货车	主要包括各类铁路敞车、棚车、平车、罐车、漏斗车及其他特种货物运输货车,主要用于干线铁路或工矿企业货物运输。公司货车产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城市轨道车辆	主要包括地铁车辆、轻轨车辆、市域通勤车辆、单轨车、磁浮车及有轨电车、胶轮车等,主要用于城市内和市郊通勤客运服务。公司城市轨道车辆产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机电	主要包括牵引电传动与网络控制系统、柴油机、制动系统、冷却与换热系统、列车运控系统、旅客信息系统、供电系统、齿轮传动装置等,主要为公司干线铁路和城际铁路动车组与机车、城市轨道车辆、轨道工程机械等整机产品配套,部分产品以原件的方式独立向第三方客户提供。公司上述产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新兴产业	主要包括风电整机及零部件(叶片、齿轮箱、塔筒、变流器、风电控制系统等)、智轨、新材料(减震降噪材料、轻量化材料、防静电材料、防蚀等)、及环保、工业数字、重型机械、船舶电驱动、海洋工程装备等多个业务板块,涵盖整机、零部件、公司上述产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2.3 经营模式

主要经营模式:依靠企业自身所拥有的技术、工艺、生产能力、生产资质、独立完成轨道交通装备产品的制造、修理、研发生产及交付。

1.生产模式:由于轨道交通装备制造业属于典型的“以销定产”,即根据客户订货合同来安排、组织生产。这种生产模式既可以保证避免成品积压,又可以根据订单适当安排生产满足客户需求。

2.采购模式:一般实行集中采购和分散采购相结合的采购模式。集中采购,主要采取“统一管理、两级集中”管理模式,即大宗物料和关键零部件由公司汇集各子公司的采购申请,形成集中采购计划,由公司进行统一集中的招标管理,并进行集中订购和集中结算。分散采购,主要采取“以销定购”的模式,其他物料等,由子公司根据生产要求制定采购计划,通过集中组织招标等方式,选择合适的供应商并签订供货合同,实现集中采购。充论是公司还是子公司的集中采购要统一在“中车购”电子商务采购平台上完成,实现中车采购业务公开、透明以及可追溯性管理,确保生产原料供应及时,降低采购成本。

3.销售模式:发挥行业优势、规模优势和市场优势,根据轨道交通装备技术平台和产品平台,以满足铁路客户需求为宗旨,积极参与国内外用户招标或议标活动,通过投标和产格的商务谈判签订供货合同并形成订单,保质保量按期生产,最终实现销售。

4.产业链分析情况:拥有一批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轨道交通装备制造基地、研发基地;具备以高速动车组、机车、城市轨道交通车辆、普通客车、货车等主机企业为核心,配套企业为骨干,横向全国的完整产业链和生产体系。

5.价值链分析情况:公司产品价值主要分布在以生产高速动车组、大功率机车、城市轨道交通车辆、普通客车、货车及相关配套产品制造修理为核心价值,金融、类金融、融资租赁产品为补充的全方位轨道交通装备价值链分布体系。

6.研发模式:“技术集中研究、产品联合开发、能力共建共享”的研发管理模式。

2.4 行业地位

中国中车作为全球规模领先、品种齐全、技术一流的轨道交通装备供应商,连续多年轨道交通装备业务销售规模位居全球首位。中国中车积极践行交通强国战略,立足新发展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积极主动适应新的环境新变化,抢抓市场机遇,加快结构改革和转型升级,在市场拓展、国际化经营、技术创新、协同发展及数字化发展等方面精准发力,轨道交通装备行业地位更加巩固。

2.5 产能情况

中国中车认真落实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严格控制传统产品新增产能。截至2020年底,中国中车主要产品的产能为:动车组新造547组/车,机车新造1,530台/年,客车新造2,300辆/年,货车新造5.15万辆/年,城轨车辆总组装(含地铁、有轨电车、单轨、中低速磁浮)11,840辆/年。未来一段时期,中国中车将继续落实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严格控制新增动车组、机车、客车、货车新造、城轨车辆总组装产能,围绕“国际化、精细化、优产能”的目标,积极应对动车组、城轨车辆、大功率交流传动机车修理业务的增长,大力推动动车组、城轨车辆、机车“修造一体化”,促使修理与新造资源共享,进一步提高动车组、城轨车辆和机车的新造产能利用率。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227,686,041	229,010,833	-0.58	219,082,6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31,063	11,794,929	-3.93	11,306,0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48,492	7,576,865	0.92	8,144,1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2,393	22,530,536	-	18,889,344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3,021,347	135,893,631	5.25	128,467,696
总资产	392,380,368	383,572,485	2.30	357,523,060
期末总股本(股)	28,698,864,088	28,698,864,088	-	28,698,864,088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41	-4.88	0.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40	-5.00	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6	3.85	0.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3	8.92	减少0.99个百分点	9.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5	5.73	减少0.38个百分点	6.53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3,396,135	56,008,191	56,371,682	81,881,0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7,683	2,944,972	3,100,560	4,537,8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72,890	2,582,976	2,225,981	2,366,6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40,061	-5,745,357	-382,589	13,135,61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注1	746,16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注2	801,88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注3	128,871,427	14,658,389,460	50.73	0	无	0	国有法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注4	-1,104,743	4,359,016,346	15.19	0	未知	-	境外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858,968,326	2.99	0	未知	-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304,502,100	1.06	0	未知	-	国有法人
上海兴瀚资产-兴业银行-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0	235,017,626	0.82	0	未知	-	国有法人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234,982,900	0.82	0	未知	-	未知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234,982,900	0.82	0	未知	-	未知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234,982,900	0.82	0	未知	-	未知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234,982,900	0.82	0	未知	-	未知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234,982,900	0.82	0	未知	-	未知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234,982,900	0.82	0	未知	-	未知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234,982,900	0.82	0	未知	-	未知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234,982,900	0.82	0	未知	-	未知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234,982,900	0.82	0	未知	-	未知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234,982,900	0.82	0	未知	-	未知

注1:截至报告期末,公司A股股东户数为742,473户,H股登记股东户数为2,694户。

注2:截至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公司A股股东户数为704,203户,H股登记股东户数为2,679户。

注3: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集团”)于2020年11月10日起的12个月内,通过上交所港股通交易系统择机增持中国中车H股股份,详见公司刊发的日期为2020年11月10日的《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日期公告关于股份回购》。截至本报告期末,中车集团增持的131,687,000股H股股份登记在HKSCC NOMINEES LIMITED名下。此外,中车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中车金证将持有的中国中车全球股份128,871,427股A股无偿划转至中车集团,上述无偿划转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详见公司刊发的日期为2020年11月19日的《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股东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无偿划转完成过户登记公告》。截至本报告期末,中车集团合计持有公司14,690,076,450股(包括A股股份14,558,389,450股,H股股份131,687,000股),约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51.19%。

注4: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7代表多个客户所持有。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中车集团合计持有公司14,690,076,450股,包括A股股份14,558,389,450股,H股股份131,687,000股(登记在HKSCC NOMINEES LIMITED名下),约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51.19%。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中车集团合计持有公司14,690,076,450股,包括A股股份14,558,389,450股,H股股份131,687,000股(登记在HKSCC NOMINEES LIMITED名下),约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51.19%。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10年期)	13南车02	122852SH	2013-4-22	2023-4-22	1,500,000	5.00	按年付息,一次性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6中车01	136671SH	2016-08-30	2021-08-30	589,720	3.40	按年付息,一次性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中车01	163385SH	2020-04-01	2023-04-01	1,000,000	2.95	按年付息,一次性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4月15日,公司按期了《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3南车02公司债券的付息公告》,于2020年4月22日支付13南车02自2019年4月22日至2020年4月21日期间的利息。

2020年10月28日,公司按期了《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0年付息公告》,于2020年8月31日支付16中车01自2019年8月30日至2020年8月31日期间的利息。

报告期内,20中车01未发生付息兑付事项。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5月16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在对本公司经营状况及相关行业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出具了《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13南车02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20)》、《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20)》及《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20)》,本次跟踪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13南车02”、“16中车01”及“20中车01”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报告期内,发行人评级未发生变化。

5.4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56.89	58.59	减少1.70个百分点
EBITDA全部债务比	10.98	10.19	增加0.80个百分点
利息保障倍数	18.39	14.05	30.89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276.56亿元,降幅为0.5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3.31亿元,降幅为3.93%。2020年12月末,公司合并资产总额为3,923.80亿元,较期为2.3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430.21亿元,增幅为5.25%,资产负债率为56.89%,比年初减少1.70个百分点。2020年,公司新签订单约2,421亿元,其中国际业务新签订单约421亿元;期末在手订单约2,527亿元,其中国际业务在手订单约874亿元。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除年度报告全文“第十三节　财务报告”之“八、合并范围的变更”披露的导致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事项外,公司本年无其他重大导致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事项。

本公司重要子公司包括通过子公司间接持有的子公司的情况详见年度报告全文“第十三节财务报告”之“三、公司基本情况”。

证券代码:601766(A股)　证券代码:1766(H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A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H股)　编号:临2021-008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3月24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于2021年3月30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北京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3人,实到董事1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主席赵虎先生主持,经过有效表决,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未发现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公司财务状况、2020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公司经营成果以及合并现金流量和公司现金流量。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社会责任报告客观实际地反映了公司的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应收账款及其他关联方款项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0年度应收账款及其他关联方款项汇总表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28,698,864,088股,以此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1.8元人民币(含税)的现金红利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16亿元人民币(含税)。如在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公告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将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中车集团财务公司签署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中车财务有限公司与中国中车集团财务公司签署2020年度关联存款业务风险处置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1766(A股)　证券代码:1766(H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A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H股)　编号:临2021-009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3月24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于2021年3月30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北京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增先生主持,经过有效表决,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未发现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公司财务状况、2020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公司经营成果以及合并现金流量和公司现金流量。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应收账款及其他关联方款项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0年度应收账款及其他关联方款项汇总表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关联董事孙永才、楼齐良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1766(A股)　证券代码:1766(H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A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H股)　编号:临2021-010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8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红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62.14亿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0年度拟以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28,698,864,088股,以此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1.8元人民币(含税)的现金红利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16亿元人民币(含税),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待分配。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数额占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46%。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可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年3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基于公司长远发展需要及股东投资收益考虑制定,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明显不合理或相关股东滥用股东权利、不当干预公司决策等情形;同意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作出决议,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在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将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对公司现金流、每股收益无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1766(A股)　证券代码:1766(H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A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H股)　编号:临2021-011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担保安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为公司下属子公司。

●公司及其下属一级子公司拟对下属各级子公司提供担保1,398.80亿元人民币。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528.22亿元。

●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企业,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其下属一级子公司拟对下属子公司2021年度使用额度内提供担保,为便保险公司出具履约保函等融资融担业务提供担保,并对下属子公司境内外投标、合同履约等业务提供母公司担保,担保总额1,398.80亿元人民币。具体安排如下:

1.公司对下属全资子公司融资融担业务提供担保306.20亿元人民币,对于被担保企业使用授信额度办理的各项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明细如下:

被担保企业名称(合并口径)	被担保金额(人民币万元)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100,000
中车大同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60,000
中车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100,000
中车戚墅堰机车有限公司	40,000
中车唐山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150,000
中车南京浦镇车辆有限公司	250,000
中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	50,000
中车齐齐哈尔车辆有限公司	135,000
中车石家庄车辆有限公司	30,000
中车沈阳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60,000
中车山东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110,000
中车西安车辆有限公司	40,000
中车贵阳车辆有限公司	30,000
中车太原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30,000
中车眉山车辆有限公司	50,000
中车长江车辆有限公司	60,000
中车长江运输设备集团有限公司(未华列)	70,000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300,000
中车青岛四方车辆研究所有限公司	50,000
中车永济电机有限公司	140,000
中车株洲电机有限公司	90,000
中车戚墅堰机车车辆工艺研究所	50,000
中车大连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20,000
中车北京南口机械有限公司	10,000
中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50,000
北京中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0
中车投资租赁有限公司	5,000
中国中车香港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中国中车(香港)有限公司	100,000
中车物资有限公司	400,000
中车国际有限公司	50,000
中车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0
中车急管理有限公司	20,000
合　计	3,062,000

上述担保额度是基于对目前业务情况的预计,基于可能的变化,公司对下属全资子公司融资融位业务的担保额度可在上述306.20亿元人民币总额范围内调剂使用。

2.公司对下属非全资子公司融资融位业务提供担保70亿元人民币,对于被担保企业使用授信额度办理的各项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明细如下:

被担保企业名称(合并口径)	被担保金额(人民币万元)
中车资阳机车有限公司	100,000
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北京北车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0
中车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
南京中车东方轨道有限公司	100,000
中车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0
合　计	700,000

上述担保额度是基于对目前业务情况的预计,基于可能的变化,公司对下属非全资子公司融资融位业务的担保额度可在上述70亿元人民币总额范围内调剂使用。

3.公司所属一级子公司及上市公司对下属子公司融资融位业务提供担保267.60亿元人民币,对于被担保方使用授信额度办理的各项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明细如下:

担保方名称(本部)	担保金额(人民币万元)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700,000
中车大同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45,000